附件2：

**长春建筑学院新任课教师试讲参考标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分项目** | | **标准分** | **评分内容及标准** |
|
|
| 教学基本功  （30） | 教学目的 | 10 | 教学目的明确，突出解决教学大纲中的重点、难点问题。 |
| 材料准备与编写 | 20 | 教学材料编写认真，根据教材、教学大纲、授课计划等进行缜密思考，凝炼出可行的课堂设计；教学步骤、方法可行。 |
| 教学组织 基本功  （40） | 教学过程 | 10 | 讲授思路清晰、重点突出、难点处理得当；理论联系实际、深入浅出并符合现实的特点。 |
| 教学方法 | 10 | 采用启发式、参与式等多种教学方法，能有效调动学生思维和学习自主学习的积极性，突出“以学生为中心”，体现知识、能力、素质的一体化培养。 |
| 教学特色与效果 | 20 | 教学理念先进、风格突出、感染力强、教学效果好。 |
| 教学表达 基本功  （30） | 语言和板书 | 10 | 用普通话讲授，语言精炼、生动、流畅，富有吸引力；肢体语言合理、恰当，教态自然、大方；板书工整、布局合理。 |
| 教学手段 | 20 | 能有效地运用智慧教学手段，教学直观、生动、信息量大、逻辑性强。 |